

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成果報告

Project Report for MOE Teaching Practice Research Program (Cover Page)

計畫編號/Project Number：PGE1080052

學門專案分類/Division：通識(含體育)學門

執行期間/Funding Period：2019/08/01~2020/07/31

國語文能力表達課程之盲生服務與社區關懷實踐

國語文能力表達課程

計畫主持人(Principal Investigator)：李懿純

共同主持人(Co-Principal Investigator)：紀俊龍

執行機構及系所(Institution/Department/Program)：通識教育中心

成果報告公開日期：

立即公開 延後公開(統一於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開)

繳交報告日期(Report Submission Date)：2020/09/07

一. 報告內文(Content)

1. 研究動機與目的(Research Motive and Purpose)

本研究主要研究動機有二：一為研究者發現大同大學大一基礎通識必修課程「國語文能力表達」，雖有一次性根據校園周邊地景¹的「走讀中山北路」²活動，然學生對於此活動印象並不深刻，通常僅記得地點，對於校園周邊地景仍缺乏認識。因此研究者反思如何在「國語文能力表達」這門大一共同必修課程中，導入社區關懷議題、強化學生反思與自主學習之能力。本研究以深化一次性單元走讀活動為主，輔以完整的課程設計，讓學生對於周遭環境的認識與理解更加深刻，並以能力為導向學習，讓學生得以銜接未來專業所學。

研究動機二為：研究者於「國語文能力表達」課程教學現場中，往往學生會以為是高四國文課，學習動機較為薄弱，即使本課程以國語文表達為核心教學，仍有此現象。且相較學生的專業課程而言，本課程常被輕忽其重要性。因此本研究試圖透過參與式活動(連結視障者服務)，讓學生瞭解國語文表達能力的重要性；並導入社區關懷議題，強調「經驗學習」之歷程，藉以激發學生的學習動機，帶動學生反思、自主學習暨社會關懷等永續發展之能力。

2. 文獻探討(Literature Review)

本研究以學生學習為中心，在〈教科書的文本詮釋—「以學生為中心」的詮釋學進路〉一文主張：

二十世紀初教育學者杜威(John Dewey, 1859~1952)提出「兒童中心」論，認為學生的身心發展、學習心理、個別差異，都是學校教育上重要的問題。他主張學校即生活，學校的課程必須符合學生的興趣和能力，教學活動以學生為中心，而非教師為中心。德國詮釋學大師高達美(Hans-Georg Gadmer, 1900-2002)在其巨作《真理與方法》認為：在教室的語言要在解釋和理解中才能發生意義。因此，國語課堂中，教師除了發揮專業針對教科書文本內容進行詮釋講述之外，也要關心學習者的學習發展，以學生學習為中心，將文本中的知識傳授給學生。³

以上論述了杜威、高達美對於以學生為主體及教師詮釋文本之看法。在大學教育現場中，尤其是通識課程，往往沒有固定教科書，本校的「國語文能力表達」課程，訂立共同教學目標

¹本校通識中心根據走讀地景特質規劃出六條路線搭配相關課程。例如「路線(一)：『風華再現：富紳民宅的建築活化』走讀景點：志生紀念館、圓山別莊、老師府.....適合課程：臺灣史、多元文化、多元視野的藝術觀、文化資產新生命、大龍峒文化解說導覽、臺灣美術鑑賞、當代美術鑑賞、臺北文化地圖、『電影·文學·表達』、國語文能力表達。路線(二)：『文化尋根：遺址文明的巡禮』走讀景點：劍潭遺址、圓山遺址、台北車站地下街.....適合課程：臺灣史、多元文化、多元視野的藝術觀、海洋科學、科技與歷史、海洋考古與海洋文明、臺北文化地圖、國語文能力表達。」其他路線規劃請參看：大同大學通識教育中心：《走讀中山北路》(皇城廣告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，2012年12月)，頁22「大同大學生活學習圈」路線圖。

²本校通識中心由100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始實施課程導入「走讀中山北路」活動，以校園的地理位置為核心，帶領學生走向建築古蹟、文化歷史、藝術美學等多元地景。

³葉琬琦：〈教科書的文本詮釋—「以學生為中心」的詮釋學進路〉《語教新視野創刊號》2014年3月，頁38。

與主題，教材與內容則由授課教師自編講義。因此，一門國語文能力表達課程，首要的即是如何透過「對話」產生理解上的意義。據此，詮釋學大師高達美主張：

詮釋學大師高達美(Hans-Georg Gadmer, 1900-2002)在其巨作《真理與方法》認為：在教室的語言要在解釋和理解中才能發生意義。因此，國語課堂中，教師除了發揮專業針對教科書文本內容進行詮釋講述外，也要關心學習者的學習發展，以學生學習為中心，將文本中的知識傳授給學生……高達美在〈語言作為詮釋學經驗之媒介〉中即談到，語言是談話雙方得以相互了解並對某事取得一致意見的中心點。因此，教師的教學必須兼顧學生的認知發展為考量，以培養學生聽、說、讀、寫、作的的能力為目標，發展合適的教學模式以進行教學活動。⁴

本研究以「學生學習」做為主體，以「體驗學習」作為方法，上學期透過視障者定向服務之經驗學習，由此經驗結合「走讀中山北路」的地區關懷，加以個人生命歷程，完成「牛埔故事」敘事。此故事於下學期轉換成「點字書」，回饋給臺北市立啟明學校盲生，進行社區服務並實踐社會關懷。學習者在國語文的學習發展歷程中，以學習者的個人經驗作為論述核心，透過與視障者的對話、溝通，培養學生聽、說、讀、寫、作的的能力，以經驗學習作為國語文學習的教學活動。

3. 研究問題(Research Question)

本研究之研究問題在於，如何有效地以經驗學習歷程，帶動學生國語文學習之動機，並培養學生社會關懷之責任。並以創新教學方式，導入視障者關懷議題，邀請台北市立啟明學校為合作對象，帶領學生實際透過服務，體驗學習並反思自我的表述方式，培養學生語文暨社會關懷能力。

4. 研究設計與方法(Research Methodology)

本研究以工程學門為研究設計對象，電資學院：資工系 1A、1B 兩個班級，與工程學院：機械系 1A、1B 兩個班級，總計四班，資工系為主持人授課班級、機械系為共同主持人授課班級，以共同授課時間設定為實驗組、對照組。資工 1B 及機械 1A 為實驗組，進行創新課程操作；資工 1A 及機械 1B 班為對照組，進行一般課程操作，藉以瞭解本課程在工程學門學生學習成效上之差異性。

在課程單元安排上，「走讀中山北路」單元，對照組僅進行「走讀心得回饋單」書寫，實驗組則透過「走讀反思寫作日誌」進行層次書寫，由此觀察「反思寫作」方法在實驗組跟對照組間的差異。再者，實驗組必須參與「臺北市立啟明學校視障生運動會」(2019 年北明 102 週年校慶活動)，透過視障生的「定向行動競賽」，讓學生以一對一服務擔任視障生運動會之裁判，觀察、記錄、引導視障生「定向」之能力，以及帶領視障生「親山登階」活動。實驗組以近身觀察為基礎，將此服務經驗導入生命故事中，讓「牛埔故事」具備視障關懷議題。對照組則按照一般課程安排，創作非代入視障議題、社會實踐等觀點之生命故事，純粹敘事校園周邊的故事創作。由此了解有視障者服務歷程之實驗組，以及沒有此服務之對照組在社會關懷層面上，是否有學習上之差異。

5. 教學暨研究成果(Teaching and Research Outcomes)

(1) 教學過程與成果

⁴葉琬琦：〈教科書的文本詮釋——「以學生為中心」的詮釋學進路〉，頁 38-39。

本研究在教學過程中，先導入視障者知識學習內涵，邀請台北市立啟明學校全盲教師及視障教師，以講座形式，讓學生對視障者有基礎理解，並透過反思寫作心得單，確認學生的學習歷程與成效。學生於反思心得單中，有以下層次的書寫；

A. 講座知識學習之內涵

「問拍引報，當什麼都看不到時，感覺會完全不同，讓我發現視障者生活上其實有諸多不便，包括行政設施都不是很適當，且就連使用導盲犬也要事先學習。」(反思作業 A-1-1)

「對視障者有更多了解，講師透過輕快的演講方式和適當的互動，讓我對視障者有更多理解、包容，知道他們生活上的不便，和如何幫助他們。」(反思作業 A-4-1)

「老師的講課非常有趣，又與我們有非常多的互動，甚至為了讓我們更深入瞭解盲生的感受，還會讓我們閉上眼睛體驗，在過程中，我覺得盲生在學習上真的多了很多障礙。」(反思作業 A-5-1)

B. 講座感受之層次敘述

「聽完演講，我發現視障者的生活跟我們很不一樣，雖然現在有許多幫助視障者的工具，但是還是有許多的不足以及不方便，希望我們以後能做出更多更方便的東西給他們。」(反思作業 A-6-2)

「看不見，真的會受到很多限制，當講師說到一項事情，比如說點菜，我就會開始覺得很麻煩，若我是視障者的話。」(反思作業 A-11-2)

我覺得這些以視障者角度出發的觀點，對我來說相當新穎，很多他們生活上所會遇到的困難，是我不會去想過的，所以聽到的當下還是有點驚訝，但馬上就能理解了。」(反思作業 A-12-2)

C. 講座經驗學習之反饋

「在過去我知道視障者在生活中有很多不便，但透過今天的演講，短暫的視障體驗互動，才真正瞭解，體驗障礙生活只是片刻感受生活的不便，卻難感受長期在處處受阻的環境中，內心真正的渴望。」(反思作業 A-4-3)

「經過今天的演講後，我開始期待與盲生的接觸，想更多瞭解這些相對較弱勢的人，也比之前對視障者有更多的同理心與尊重。」(反思作業 A-5-3)

「我以前覺得去啟明服務就是跟他們說故事、聊聊天，而且盲生就是用跟我們不同的方式去學習，但今天聽完演講後，我知道除了我認知的這些以外，他們還有上各式各樣不同的課程，像是鋼琴、按摩等等。」(反思作業 A-6-3)

透過以上學生學習的回饋，得以瞭解教師教學過程與成果。

(2) 教師教學反思

在教師教學反思中，有以下三點值得思考：

- A、身為研究者的教師，如何在教學歷程中，完整的紀錄學生參與的視障者活動，並透過活動紀錄，呈現學生完整的學習歷程與成效。
- B、學生創作視障者的生命故事，經過教學設計產出帶入啟明學校，如何更有效的讓啟明的學生瞭解學生創作生命故事之歷程，以及這些故事如何透過服務傳達出去。
- C、本課程為國語文能力表達，語文表達與社會實踐，兩者如何同時在學生學習歷程中充分展現，並且將此做為本研究之成果。

以上三點係研究者在探討將本課程帶入視障議題，需重新反思之關鍵。雖然本研究在執行過程中，透過學生之反饋，已充分了解學生對於視障議題已具備知識理解，並且亦將此帶入所創作的生命故事中，然課程中對於學生的社會關懷與語言表達能力，是身為研究者的教師更著重的重點。因此，本研究透過學生的學習回饋與反思日誌紀錄之歷程整理，藉以呈現學生之學習成果。

(3) 學生學習回饋

學生在經過視障者知識的理解與實際帶領視障生「定向服務」暨「親山登階」後，預計將此經驗學習所創作的生命故事帶入服務場域，卻因為新冠肺炎疫情，而無法進入服務場域，學生的學習回饋如下：

A. 對疫情無法服務的看法

「盲生服務學習，由於不可抗力之因素，導致未能如期服務。雖然無法直接去實作，但透過這次的機會也更加認識自己，不管是克服障礙的輸助工具，亦或是政府協助他們的措施，增進了對社會上的弱勢族群議題更加重視。」(總反思-53)

「雖然不能去啟明服務學習我覺得有些可惜(我都把那天的事排開了...),至少還有專題演講,也因著這次的演講,我對視障者有更多的認識。了解他們如何學習,也解他們如何生活,其實很多很多一般人輕易就能做到的事(例如提款),對視障者來說都是一個課題。」(總反思-29)

「這次因為新冠疫情的關係,非常可惜的,我們不能進場域當志工,但我們還是用心地製作可以講給盲生的簡報,提升了自主學習、社會關懷、問題解決、團隊合作的能力。上台報告的工作真的很不簡單,需要每個團員的努力和合作,才能趕在期限內展現成果。讓我更有惻隱之心,將心比心。」(總反思-17)

B. 增進社會關懷的動力

即使無法整班進入場域,然因為對視障者之理解,以及帶領過視障生「定向服務」及「親山登階」活動,實驗組學生對於視障者的投入,以及社會關懷的動力,相較於對照組學生仍增強許多。如下所述:

「視障者比一般人更需要肢體的接觸來帶領他們,知道了以後就不會太抗拒他們了。」(總反思-41)

「有一定程度上更明白視障者在生活中的困難,也可以更清楚他們想要什麼,通過幫助他們才是更了解他們。」(總反思-07)

「如果未來我有能力去幫助弱勢者時,我一定會去幫助他們,不論是做出對他們方便的程式或是實質的幫助,我會盡我所能的去幫助他們。」(總反思-46)

「我之後會更加注重自己對其他人的心態,時時刻刻提醒自己要將所有人都當一般人看待,同情他人只會傷到別人的自尊心。」(總反思-28)

「有些事情若不是以盲人的立場去思考,實在是很難想到會有一些常人想像不到的問題產生,像是導盲磚可能會帶領盲人走向危險處,盲人友善 ATM 對於盲人仍不夠實用,還有導盲犬的指引方式和學習,考試上所會遇到的種種障礙,若不是有專人來演講,我真的完全不會去想到,若未來有替盲人去寫程式的話,就能更用他們的角度去思考。」(總反思-40)

C. 主動參與非課程之服務活動

雖然課程因應新冠肺炎無法整班帶入台北市立啟明學校服務,然仍有非課程之視障者服務活動,實驗組學生則因為對視障者有相較於對照組學生之知識理解,因此主動參與服務活動,如下所述:

「我也在這次盲生服務後,增加反思能力和對社會的關懷。而在未來面對弱勢者,我會以更包容且友善的心態去關心他們,盡自己心力去提供幫助,讓弱勢者知道這社會不是冷漠無情,是充滿愛的。」(總反思-45)

「第二次對於盲生的宣導和介紹,讓我重新再次想起這群人,這次有機會接觸到他們,但和大家所想的不一樣,他們看起來就和其他小孩無異,傳訊息、玩玩遊戲、不太擅長上課……就我看來他們純真、直率……他們不會僅僅因為眼睛而自暴自棄、怨天尤人,我們需要給他們的,只有『眼睛(服務)』便足夠了。」(總反思-45)

「尤其我有幸去過視障學校做過盲生服務,雖然在那他們幾乎與一般正常人無異,但那只是

在熟悉的環境且一些狀況(如：裝熱水)對他們來說也是很危險的一件事，這令我在以後面對這類人，會更加地站在他們的角度看待。」(總反思-08)

本研究透過學生在國語文能力表達課程中，回饋之反思單得知，能夠因為帶入視障者議題之設計，對於服務活動有更強烈之動力，以及透過服務活動，更增進社會關懷之能力。而在國語文之表達上，則透過與視障生對話(一對一「定向服務」活動)，以及生命故事之創作，得以展現其在聽、說、讀、寫、作上之能力。

6. 建議與省思(Recommendations and Reflections)

本研究之整體建議與省思如下：

- (1) 面對後疫情時代，視障者服務如何轉變？進入場域若無法成為服務常態，如何在課程中以不同型態之方式導入社會關懷議題？
- (2) 本課程的整體目標在於透過視障生服務，帶領學生增進國語文能力表達暨社會關懷能力，課程的安排雖有生命故事撰寫，以及團隊合作、視障生服務等等。然能力培養，如何讓課程目標更清楚且有脈絡的執行，將是本研究須持續關注與值得在創新努力之目標。

二. 參考文獻(References)

D. JeanClandinin , Michael Connelly 作；蔡敏玲,余曉雯譯《敘說探究：質性研究中的經驗與故事》(心理出版社，2016年11月)。

Floyd J. Fowler. Jr. 《調查研究方法 Survey Research Methods (5th ed.)》(五南出版社，2014年)。

W. Lawrence Neuman《社會研究方法—質化與量化取向》(揚智出版社，2000年5月)。

大同大學通識教育中心《走讀中山北路》(皇城廣告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，2012年12月)。

伽達瑪(Hans—Georg Gadamer)《真理與方法》(南方叢書出版社，1988年4月)。

胡紹嘉《敘事、自我與認同—從文本考察到課程探究》(秀威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2008年11月)。

畢恆達〈詮釋學與質性研究〉《質性研究：理論、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實例》(巨流圖書股份有限公司，2014年9月)。

劉貴傑〈詮釋學及其教育意涵〉《區域人文社會學報》第八期(民國94年)。

三. 附件(Appendix)

請參考

李懿純〈國語文能力表達課程融入服務學習之操作及成效〉《警察通識叢刊》第11期
2019年9月。

李懿純、紀俊龍〈大學生社會責任養成之實踐與反思：以單元式體驗學習融入「國語文能力表達」課程為例〉《教育理論與實踐學刊》第40期，2019年12月。